



第五十七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8

人民自决的权利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中国、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里、缅甸、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俄罗斯联邦、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和也门：决议草案

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

大会，

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32 号决议，并注意到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12 日第 2002/5 号决议，¹

又回顾其各项有关决议，其中除其他外谴责了任何国家以推翻联合国会员国政府，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政府或以对抗民族解放运动为目的而允许或容忍招募、资助、训练、集结、转运和使用雇佣军的行为，并进一步回顾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非洲统一组织的有关决议和国际文书，特别是《非洲统一组织取缔非洲境内雇佣军活动公约》，

¹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2 年，补编第 3 号》(E/2002/23)，第二章，A 节。

重申《联合国宪章》所载列的宗旨和原则，内容涉及应当严格遵守各国主权平等、政治独立、领土完整、人民自决、在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和不干涉各国国内管辖范围内的事务，

又重申基于自决原则，所有人民均有权自由决定其政治地位并谋求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各国均有义务依照《宪章》的规定尊重这一权利，

还重申《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²

深感震惊并关切雇佣军活动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和小国的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危险，

深为关切雇佣军犯罪活动造成了人员丧生、对财产造成了巨大破坏以及对受害国的政策和经济产生了不利影响，

深信无论以什么方式使用雇佣军，无论其采取何种形式以取得某种合法的假象，雇佣军或与雇佣军有关的活动都对和平、安全和各国人民的自决构成威胁，并且阻碍了各国人民享有人权，

1. **欢迎**人权委员会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³

2. **重申**使用、招募、资助和训练雇佣军的行为是令所有国家严重关切的行为，并违反了《联合国宪章》所载列的宗旨和原则；

3. **确认**武装冲突、恐怖主义、贩运军火和第三国势力的暗中活动除其他外都刺激了雇佣军的全球市场需求；

4. **敦促**所有国家均应采取必要步骤并且最高度地警惕雇佣军活动造成的威胁，并应采取立法措施，以确保本国领土和在它控制下的其他领土以及其国民不被用来招募、集结、资助、训练和转运雇佣军，以策划各种活动，妄图借以妨碍人民行使自决权，颠覆或推翻任何国家的政府，或全部或部分地割裂或损害遵照人民自决权利行事的主权和独立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统一；

5. **强调**《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⁴已经生效，并吁请所有尚未签署或批准这一公约的国家作为优先事项，考虑采取必要行动，以签署或批准这一公约；

6. **欢迎**特别报告员访问过的国家所给予的合作；

² 第 2625 (XXV) 号决议，附件。

³ 见 A/57/178。

⁴ 第 44/34 号决议，附件。

7. **又欢迎**有些国家已通过旨在限制招募、集结、资助、训练和转运雇佣军的国家立法；

8. **吁请**各国遇有在任何时刻及任何地点发生某种恐怖主义性质的犯罪行为时均应立即调查雇佣军介入的可能性，并依照国内法和适用的双边或国际条约审判已查明的责任人或应要求考虑将其引渡；

9. **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召开第二次专家会议，以研讨关于以雇佣军活动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的传统方式和新方式的问题，并确认它对制定更明确的雇佣军的法律定义进程所作出的贡献，以便更有效地防止和惩处雇佣军活动；

10. **请**特别报告员根据他的调查结果、各国的建议以及专家会议的结果，提出更明确的雇佣军定义，包括明确的国籍标准，并就在国际上通过一项新的定义所应依循的程序提出建议；

11. **请**高级专员办事处作为优先事项宣传雇佣军活动对人民自决权利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并应要求在必要时向受雇佣军活动之害的国家提供咨询服务；

12. **请**特别报告员在执行任务时继续考虑到雇佣军活动仍然发生在世界许多地区的事实，而且正在采取新的形式、有新的表现并采用新的方法；

13. **促请**所有国家与特别报告员通力合作，协助他执行任务；

14. **请**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向特别报告员提供执行其任务所需的一切专业和财务援助和支助，包括推动特别报告员同负责打击与雇佣军有关的活动的联合国系统内其他部门开展合作；

15. **请**特别报告员在执行本决议时同各国、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协商，并就其对利用雇佣军破坏人民自决权利问题的调查结果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和具体建议；

16. **决定**在第五十八届会议上在题为“人民自决的权利”的项目下，审议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问题。